台山市铜鼓水闸重建工程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及设施验收服务项目需求书

一、中介服务机构资格（资质）要求

仅承诺服务即可。

二、服务内容和服务要求

台山市铜鼓水闸重建工程，为III等中型工程，主要建设内容为旧闸拆除上部结构保留水闸地板，重建水闸闸室段及上下游消能防冲段，重建水闸管理房及环境整治，配套水闸安全监测自动化系统等管理设施。项目概算总投资为3049.05万元，建安费2296.17万元。

本次服务的内容为完成台山市铜鼓水闸重建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编制及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工作，需符合《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技术标准》（GB50433-2018）等文件的要求并获得相关部门的批复。

三、合同履行地点

合同履行地点为台山市赤溪镇。

四、采购预算和公开选取方式

1.根据《广东省水利水电工程设计概（估）算编制规定》（2017年）p.115的表4-3计算，以主体工程的建筑工程和临时工程投资合计为基数，计算基数为1712.64万元，内插法计算方案编制费为16.07万元。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参照《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工程概（估）算编制规定2014年修订稿》中表4-8计算，以主体工程的建筑工程和临时工程投资合计为基数，计算基数为1712.64万元，内插法计算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技术

评估费为11.78万元。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及验收费用合计为27.85万元，本次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及验收服务费用控制价确定为27.85万元。方案报价下浮率区间为50%-60%，签约合同价为：27.85万元*(1-中选方案报价下浮率)。

服务合同价为固定总价(含项目所有的环境调查考察、社会调查研究、基础资料收集、文件编制出版印刷、税金、技术评审、专家咨询、人员培训、交通运输、公示、验收及上报程序、编制节能登记表等全部费用）。

五、服务时间

按照合同约定条款执行。

六、支付方式

1.第一次支付: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取得主管部门批复并移交相关成果后支付签约合同价的50%;

2.第二次支付:水土保持设施验收通过后支付尾款。

七、解决争议方式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

八、其他要求

受托人的人员配置需满足项目需求。

台山市政府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2026年9月4日